

证券代码：000005

证券简称：ST 星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63

##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诉讼部分所涉金额，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根据一审判决足额确认预计负债，并确认对免责担保责任人—深圳市合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债权，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。

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6日、2023年1月30日披露重大诉讼及诉讼进展公告（公告编号为：2021-033、2023-003），涉及王迺玉、俞青6宗案件的诉讼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上述其中5宗案件的终审判决，具体判决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终审判决情况

1、（2023）粤03民终10660号（一审案号（2021）粤0391民初6323号）

终审判决：公司与丁芄共同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2,000万元及相应利息，不承担担保责任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2、（2023）粤03民初终10661号（一审案号（2021）粤0391民初6332号）

终审判决：维持一审判决，公司无需承担责任。

3、（2023）粤03民初终10662号（一审案号（2021）粤0391民初6333号）

终审判决：维持一审判决，公司无需承担责任。

4、（2023）粤03民初终10663号（一审案号（2021）粤0391民初6327号）

终审判决：维持一审判决，公司无需承担责任。

5、（2023）粤03民初终10664号（一审案号（2021）粤0391民初6334号）

终审判决：公司与丁芄共同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3,000万元及相应利息，不承担担保责任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#### 二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以上诉讼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

对于上述部分涉及公司需承担责任诉讼，公司已根据一审判决足额确认预计负债，并确认对免责担保责任人—深圳市合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债权，因此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终审判决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23年12月4日